

## 评论

## 下一个“神医”或“大师”会是谁？

东湖客

近些年,这样的“神医”也好,“大师”也罢,可谓前仆后继,样式也不断翻新。最近的例子,莫过于那个号称“把吃出来的病吃回去”、力推绿豆“养生汤”的京城“最贵中医”张悟本了。

“神医”们大多是吃的“中医饭”。而传统中医的理论,本身就神秘莫测,加上在看病实践时,又缺乏客观的指标,从而导致很多似是而非的问题,至今未能得到权威的证实或证伪,公众也是莫衷一是。前不久,甘肃卫生厅爆出的打通“任督二脉”,就是很好的例子。

然而,问题的复杂不是可以不作为的借口。当这些“神医”在一些电视媒体上侃侃而谈、在公开场合自卖自夸时,当大批的公众或观望或受骗时,监管部门又在何处?

记得两年前,针对当时闹得沸沸扬扬的张悟本事件,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新闻处负责人曾对媒体表示,将组织科普专家委员会大力宣传保健知识,尽可

能满足群众的卫生需求,将冒牌专家逐渐淘汰出市场。然而,这些承诺,如今做到了吗?还是仍然只是目标?

“神医”们得以“现行”,往往是媒体当了揭露的急先锋,而相关监管部门才要么姗姗来迟,要么继续装聋作哑,不了了之。同一个萧宏慈,在台湾则遭到不同的待遇——早在2010年前后,萧宏慈也在台湾走红,但“台北市府卫生局”认定萧宏慈不具备医师资格,一些言论违法,遂对其予以处罚,并令其限期离境。然而,同一个人,同样的行为,在北京、上海、深圳等多地公开收钱办班宣讲,在电视上高调抛头露面,我们不禁要问,有关部门有何作为?

有理由担心,如果相关监管部门仍然“不慌不忙”,如果中医和预防保健行业仍然缺乏明确的准入门槛和规则,如果中医、保健市场仍然混乱芜杂,则恐怕,现代医学再发达,都难免不断有“神医”、“大师”粉墨登场。

## 微评论

## 社会抚养费不能成为合法的伤害

金戈

8月20日,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决定,给予该县南开乡中心学校和阜龙乡中心学校两名违反计划生育政策、超生第三胎子女的教师开除公职处分,并称“二人无视党纪国策,丧失了党性原则,在群众中造成了很坏影响”。如此严厉的惩处,引起社会关注。有网友说,“富人不怕罚,穷人没得罚,这两名老师真够倒霉的。”(9月2日《中国青年报》)

网友说,富人不怕罚,穷人没得罚。这里罚的自然是社会抚养费。不过《人口与计划生育法》第18条称:“国家稳定现行生育政策,鼓励公民晚婚晚育,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……”第41条规定的硬性措施也只是“应当依法缴纳社会抚养费”。这里的动词是“缴纳”,而不是“处罚”。“社会抚养费”的法律性质也不是什么“罚款”,而是一项“行政收费”。

但在执行过程中,某些计生部门本着县官不如现管的理念。正因为如此,不仅计生部门,就连普通民众也多将“社会抚养费”视为一种“罚款”。

以罚代管,执法经济,致使社会抚养费成了合法的伤害。据学者杨支柱估算,根据9省市超生罚款的平均数,全国31个省市每年征收的超生罚款可高达279亿元。其中大城市将该收入上缴财政,而地方则分配混乱,部分罚款去向成谜。

此外,社会抚养费“罚款”意味浓厚。除超生外,未办理结婚登记生育、未经审批再生育、不够间隔期再生育等行为,也被征收社会抚养费。在某些地区,社会抚养费甚至成了摊派的名目。

将“超生罚款”改为“计划外生育费”,再改为“社会抚养费”,一定程度上表明有关方面的态度。但是,公民不应有因单位和贫富差别而受到不同对待,开除、高额罚款等做法都是不妥当的。将缴纳变为罚款的社会抚养费也并未导致实际生育数量增多,也没有带来社会投入的增加。反而对普通家庭而言,社会抚养费成了一种合法的伤害,对富裕人群而言则成了一种莫名其妙的纵容。由此,要扭转生育执法中执法经济观,不能将罚款作为主要调节手段。

## 短评

## 谁该记住大学生高昂的学习成本

孙壮

学习成本很高,学生要牢记不错。但是,就中国大学的现状而言,该记住的却不仅是学生本身,至少老师也应该记在心间。现在一些大学教师,走穴比上课起劲,一次备课便一劳永逸,浑然不顾社会形势的变化、专业学科的进步。如此教学,怎能育人?大学生旷课现象很严重,自然与部分学生的不求上进有关。但是,有部分老师长期照本宣科索然无味,也影响了学生的听课热情。一天282元的成本,作为教师,难道不该谨记在心,认真地传道授业么?

学生高昂的求学成本,有相当部分是学费及相关学习支出。这段时间,我们经常看到有些贫

困学生因为交不起学费而陷入困境。其实,除了一些特困家庭以外,有些虽然交得起学费,但这样的开支费用,给家庭带来极大的压力。有一年盛夏的中午,我在大街上站了很久才叫到一辆三轮车。我笑问车夫,你咋这么勤快,大热天还跑得这么欢?他叹了口气说,女儿还在上大学,只好辛苦了!听闻此言,我一时无语。巨额成本,普通家庭怎能轻松承受?

教育兴则国家兴,如果我们国家能够进一步加大教育投入,学生的学习成本自然能降下来,而民族复兴的希望自然也会更高一些。因此,上大学每天282元这笔账,政府部门恐怕更应牢记在心。

“这个不是我打人……是人打错……我只会打鼓。”

9月2日,微博中出现了位躺着中枪叫屈的明星方大同,部分媒体在报道殴打空姐一事中,将肇事者方大同的名字错误打成了方大同,引发了方大同的委屈辩解。9月2日15:23,方大同在微博中放出一张媒体标题的截图,上面写明:“官方称方大同未殴打空姐 同机乘客证实方大同动手”。该消息显然张冠李戴,将方大同打成了方大同。对此,方大同无奈的辩白。

“区政府要我们从自家的房子里搬出来,去住巴渝新村好房子。每家还凑足10万元左右交给建设方。可是,等了一年多,新房子修好了,大家满心欢喜准备搬家。可是去了一看却发现,房子的屋梁居然是歪的,柱子也是斜的,屋角砖头一敲就碎。这样的新房谁敢住?”

8月23日,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镇元明新村村民向记者投诉说。西彭镇土地整治办公室工作人员孟世信说,由于建筑费用太低,难以保证工程质量。

## 非常道

## 格力电器上半年营收、净利继续双增长

8月23日晚间,格力电器正式发布2012年半年报。

半年报显示,2012年上半年,格力电器实现营业收入483.03亿元,同比增长20.04%,净利润28.71亿元,同比增长30.06%,继续保持稳健的发展态势。

其中,内销实现营收347.52亿元,同比增长20.64%,外销实现营收92.92亿元,与去年同期持平。

报告期间,空调业务仍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,上半年实现收入高达428亿元,同比增长15.11%,占据了营业总收入的88%,毛利率同比也增长了8.56%至23.9%。此外,压缩机业务增长强劲,销售收入达1.50亿元,同比增长5.4倍。

## 逆势发力 霸主地位不可动摇

2012年上半年,家电行业进入节能惠民、以旧换新、家电下乡等国家政策的真空期,内外销增速几乎停滞,行业颓势尚未减弱,部分企业陷入生产经营困局,甚至出现停工、裁员的现象。家电行业进入新一轮的洗牌运动。

在空调业同行进行战略收缩之际,格力电器依旧坚挺,逆势发力,成为行业的定心

## 技术革新 强化市场拉动力

2012年格力空调产销销量再次实现历史跨越,正是依托核心技术上的绝对优势,以及强大的品牌拉动力。

2012年2月14日,格力电器自主研发的1赫兹变频技术荣获2011年国家科技进步奖(先后获得了11项国家授权发明专利,1项公开国际发明专利),成为该奖项设立以来唯一获奖的专业化空调企业。截至目前,应用格

力。半年报显示,格力电器2012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483.03亿元,同比增长20.04%。

与此同时,《暖通空调资讯》发布的统计数据显示,2012年上半年我国中央空调行业总容量约为270亿,与去年同期相比下滑10.2%。而本土品牌格力中央空调却稳健增长,实现历史性反超,首次击败昔日“老大哥”日本大金,以超过14%的市场占有率成为2012上半年中

力1赫兹变频技术的空调产品,已经实现了2500万台套的销量,实现销售额630亿元,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。

在《商检法》颁布实施十周年之际,格力空调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,再次获得“出口免验”资格。成为中国空调行业首家获得“出口免验”资格的企业,也是首家同时具有窗式空调和分体式空调“出口免验”资格的空调企业。

央空调市场的“新科状元”,由洋品牌掌控中央空调市场的局面被颠覆,中央空调市场进入“中国时代”。

业内专家表示,在遇到弯道时,优秀的企业往往会通过弯道超车实现跨越式的发展。在逆市中保持稳健增长,格力电器远远拉开与竞争对手的距离,霸主地位越发不可动摇。

历史反复证明,在增长面临考验的时候,龙头企业强者愈强的特征将体现得更加显著。依靠市场占有率的提升,以及技术革新带来的溢价,龙头企业往往成为穿越行业成长周期的最终赢家。

格力电器董事长董明珠指出,“危机也意味机遇,那些掌握核心科技、顺应市场潮流的企业终将战胜挑战,赢得市场。”